

县级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鲁山县乡村振兴局

委托单位：鲁山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河南建瓴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目 录

摘 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二) 绩效评价依据.....	5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6
(四) 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	7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8
(一) 综合评价情况.....	8
(二) 总体评价结论.....	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9
(一) 项目决策情况.....	9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1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3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4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6
六、相关建议.....	17
附件一 综合评分表	19
附件二 问卷调查报告	30

摘 要

根据《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豫乡振〔2022〕52号）文件要求，鲁山县下汤镇立足实际，广泛征求群众意愿，实施了2023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

项目预算投资金额约381.87万元，实际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合同金额为381.66万元，截至2023年底，项目实际支出370.15万元。通过项目实施，覆盖脱贫户101户365人，吸纳周边群众就业务工，增加群众收入；项目使用方按照不低于投资额的10%，落实带贫绩效用以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带领脱贫户致富。

评价组结合基础数据采集、现场调研、访谈等情况，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对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汇总后得分为86.30分，评价等级为“良”。项目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同时也存在部分问题。具体问题及相关建议如下：

一、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联农带农绩效、提供就业岗位等未达预期，项目效益有待提升

一是项目联农带农绩效未达预期。根据双方签订的《鲁山县扶持乡村振兴经营主体绩效落实协议》，项目规划设计之前，承租方需预缴预算投资总额2%-5%的资金作为租赁保证金，项目建成竣工移交后，开始签订租赁合同，落实绩效；根据双方签订的租赁协议，租金结算方式为：项目租金每年

按 11.448 万元支付，实际占决算总额的 3%。即每年上交受益乡村金额约为 3%，不符合制定的联农带农机制要求。

二是根据项目现场论证情况表，项目建成后，预期可增加固定就业岗位 25 人左右，流动就业岗位 15 人左右；根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实际提供就业岗位在 30 人左右，其中固定就业岗位约 22 人，流动就业岗位约 8 人。

三是根据企业经营情况，现养殖蛋鸭约 7 万只，已建成的 25 座养殖大棚中，实际使用大棚 23 座，剩余 2 座用于堆放秸秆等物资。

（二）项目变更手续缺失，档案管理不够规范，项目过程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一是项目建设规格变更手续缺失。根据《鲁山县 2023 年第十八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统计表》，养鸭大棚计划建设宽度为 25 米；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实际建设宽度为 12 米。经查询项目设计变更相关程序资料，未包含本部分变更内容。

二是档案管理不够规范。如项目监理日志中，个别日志缺少总监签字；缺少监理月报；项目竣工资料部分要素未填写完整，主要包括设计变更单中，日期未填写；工程竣工报告缺少技术负责人签字，未填写日期；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无相关人员签字；结构工程验收报告中，施工起止日期、验收日期未填写等。

（三）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预算编制有待加强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项目合同价款为 381.66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实际支出 370.15 万元，预算未全部执行。主要原因是合同约定“工程全部竣工后，经验收合格、资料齐全，按决算金额拨付至 97%；一年后复验合格再支付剩余 3%的款项”，编制项目年度支出预算时，未按照实际资金需求进行编制。

二、相关建议

（一）积极落实联农带农效益，增加就业岗位，促进产业增收增效

一是建议相关乡镇集体、村集体，积极落实预收绩效保证金比例与时间节点设定。将预收比例要求精准确定为 10%，并明确资金预收的时间节点，作为联农带农绩效保证金，存入专门设立的监管账户，由上级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机构负责监管，确保资金安全和专款专用，防止资金被挪用或占用，为后续的考核评价提供保障。

（二）提高项目变更及档案管理水平，提高项目过程管理规范性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对于确需变更的，切实规范变更程序。如要求施工单位联合监理单位发起变更申请，充分阐述变更理由、变更前后内容及预算调整等；项目单位对变更内容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批。

二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强档案管理，可安排专人进行档案管理。已竣工验收项目应当及时将项目决策、立项、前期手续、实施过程、竣工验收、结算等全流程项目资料归档整理，保障项目档案的完整性和规范性，以备监督部门查阅。

（三）合理测算年度项目资金需求，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建议项目单位坚持量入为出原则，结合项目实际建设内容、项目成本、支付方式等，合理测算项目年度预算资金，确保项目资金规模与实际需求相匹配，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闲置。

鲁山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平顶山市委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平发〔2021〕6号）和《中共鲁山县委 鲁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发〔2021〕5号）等文件精神，根据鲁山县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安排，县财政局成立评价工作组，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公开透明的评价原则，对 2023 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和目的

鲁山县属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是一个集深山区、水库淹没区和革命老区于一体的秦巴山连片特困地区重点县。2023 年，鲁山县持续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摆在头等重要的位置来抓，用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决守住脱贫攻坚胜利果实，确保不出现规模性返贫，确保乡村振兴有序推进。

为保障下汤镇岳庄村脱贫攻坚成果，满足当地蛋鸭养殖基地的配套设施需求，推动蛋鸭养殖业的规范化、规模化发展，经岳庄村两委研究决定，于 2023 年度实施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通过项目实施，不仅能够完善下汤镇岳庄

村的蛋鸭养殖基地，提升养殖效率和质量，还为村民提供了更多的就业机会和收入来源，促进农民增收和村集体经济发展。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关于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呈报调整 2023 年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的批复》，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被纳入鲁山县 2023 年度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

根据《关于下达 2023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的通知（第十八批）》，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

项目类别：产业发展

项目建设地点：下汤镇岳庄村

项目实施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主要建设内容：新建蛋鸭养殖大棚 25 座，每座长 50 米，宽 25 米。

项目投资：381.87 万元，其中，根据《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豫财农综〔2023〕7 号），安排中央衔接资金 370 万元；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水利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

(豫财农水〔2023〕17号),安排省级统筹资金11.87万元。

项目效益:覆盖农户296户(其中脱贫户101户),覆盖人口1227人(其中脱贫人口365人)。

(2) 项目实施情况

2023年7月11日,县乡村振兴局按相关程序召开了项目监理评选会,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的监理单位拟定为河南坤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并在政府官网进行公示。

2023年7月19日,县乡村振兴局委托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对2023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第十八批)进行公开招标。经综合评标,选定河南鲁禹水利工程有限公司为该项目施工单位,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日期为2023年7月25日,计划竣工日期为2023年11月1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00日历天,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根据项目开工报告及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该项目于2023年7月25日开工,11月1日进行竣工验收,实际完成25座养鸭棚建设,其中,每座长50米,宽12米。

3.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381.87万元,其中,根据《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豫财农综〔2023〕7号),安排中央衔接资金370万元;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豫

财农水〔2023〕17号），安排省级统筹资金 11.87 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项目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该项目合同金额为 381.66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项目实际支出 370.15 万元，占合同金额的 96.98%。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绩效目标为：新建养鸭大棚 25 座，长 50 米，宽 12 米，直接受益 296 户 1227 人，其中脱贫户 101 户 365 人，项目使用方按照不低于投资额的 10%，落实带贫绩效用以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带领脱贫户致富。项目具体绩效指标如下：

表 1-1 2023 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标准	≤ 381.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养鸭大棚数量	≥ 25 座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群众全年总收入	≥ 19.1 万元
		带动增加村集体经济全年总收入	≥ 19.1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 365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人口满意度	≥ 9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调研分析 2023 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决策情况、组织管理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和目标达成情况，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维度对该项目资金

进行绩效评价，总结工作经验，发现实施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切实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评价对象为 2023 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资金。从项目实施流程角度，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管理到项目产出、效益的全过程。资金范围包括项目预算资金 381.87 万元，绩效评价时间段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
4. 《中共平顶山市委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平发〔2021〕6 号）;
5. 《中共鲁山县委 鲁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发〔2021〕5 号）;
6.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7. 《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
8. 《关于下达 2023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的通知（第十八批）》;
9. 《关于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呈报调整 2023 年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

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的批复》(鲁巩固脱贫成果〔2023〕45号)；

10.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入库资料、履行民主决策程序资料、公示公告资料、预算申请审批资料、招投标汇总资料、合同、验收资料等实施全过程档案，资金支付凭证等。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相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规章制度等。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依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从项目设立的目的出发，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路径分层设定，划分为4个一级指标、12个二级指标和21个三级指标，总分为100分。具体如下：

1.决策类指标权重15分。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安排三个指标。其中项目立项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指标，绩效目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指标，资金安排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一个指标。

2.过程类指标权重25分。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指标。其中资金管理包括预算执行率、财务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指标；组织实施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实施规范性、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有效性、档案管理规范性四个指标。

3.产出类指标权重30分。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

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指标。其中产出数量包含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一个指标；产出质量包括项目验收合格率一个指标；产出时效包括项目完成及时性一个指标；产出成本包括成本控制情况一个指标。

4.效益类指标权重 30 分。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三个指标。其中经济效益包括联农带农绩效完成情况一个指标；社会效益包括养鸭大棚使用率、项目覆盖脱贫户及增加就业岗位实现情况、项目后续管护机制落实情况等三个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包括受益群众满意度一个指标。

（四）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公开透明、绩效相关等评价原则，本次评价以现场核查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核查主要采取检查记录和文件、资料分析性复核、访谈询问、实地勘察、问卷调查等方法。通过发放基础数据表，统计收集数据资料进行非现场评价。非现场评价主要依据现场核查掌握的情况和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基础数据，进行数据整理、综合分析，评价方法包括文献研究、历史与当期比较、目标与成果比较、内外因素分析等，对项目进行全面评价。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程序分为三个阶段：一是准备阶段。主要工作包括组建绩效评价组，收集项目资料，与鲁山县乡村振兴局沟通项目情况，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

开展预调研，结合专家和预算单位意见，调整确定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安排部署绩效评价工作。二是评价实施阶段。县乡村振兴局按照访谈提纲准备相关材料；评价组现场查看项目实施效益，通过听取相关负责人介绍、现场调研等方式详细了解项目绩效，核实前期发现的问题，并对调研情况进行记录。评价组充分结合项目资金特点设计了满意度问卷，开展了满意度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115 份。三是数据分析与报告撰写阶段。根据现场调研和资料收集情况，进行数据整理汇总分析，根据确定的评分标准打分，形成初步评价报告。听取专家对报告的论证意见，与财政部门及相关预算单位论证，综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整体来看，2023 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截至 2023 年底，已完成 25 座养鸭大棚建设工作，并投入使用。通过项目实施，吸纳周边群众就业务工，增加群众收入；通过租赁资产，提高村集体经营收入。

项目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同时也存在部分问题，如项目联农带农绩效、提供就业岗位等未达预期，项目效益有待提升；项目变更手续缺失，档案管理不够规范，项目过程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预算编制有待加强。

（二）总体评价结论

评价组结合基础数据采集、现场调研、访谈等情况，运

用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对每个指标分别评分，汇总后得出最终分数为 86.30 分（见表 3-1），评价等级为“良”。具体指标体系及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附件一。

表 3-1 总体得分情况表

指标	A 决策	B 过程	C 产出	D 效益	合计
分值	15	25	30	30	100
得分	13.75	20.88	30	21.67	86.30
得分率	91.67%	83.52%	100%	72.23%	86.3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共分为 3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 15 分，实际得 13.75 分，得分率 91.67%。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4-1 所示。

表 4-1 决策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3.75	75%
小计		15	13.75	91.67%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该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要求；②项目立项符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等政策要求；③县乡村振兴局负责组组织全县乡村振兴项目规划、储备和实施、指导协调全县乡村振兴行业工作；项目立项与县乡村振兴局部门职责

范围相符；④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者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交叉重复。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3 分。

①项目按照“村申报、乡审核、部门论证、县审定”的规定程序申请设立；②经核查，项目相关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③项目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集体决策等。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

①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设定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为：新建养鸭大棚 25 座，项目使用方按照不低于投资额的 10%，落实带贫绩效用以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经济发展，带领脱贫户致富。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3 分。

①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②项目绩效指标量化程度高，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实施计划数量相对应。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分值 5 分，实际得 3.75 分。

经核查项目投资预算表、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批复文件等：①预算编制经过申报审批、审批流程合规；②预算内容主要建设 25 座养鸭大棚，与项目建设内容相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投资额与工作任

务相匹配，但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工程全部竣工后，经验收合格、资料齐全，按决算金额拨付至 97%；一年后复验合格再支付剩余 3%的款项，因此，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建议按照项目投资金额的 97%编制，避免出现财政资金闲置。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共分为 2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 25 分，实际得 20.88 分，得分率 83.52%。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过程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4	3.88	97%
	B12 财务制度健全性	2	2	100%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
B2 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
	B22 项目实施规范性	6	4.5	75%
	B23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100%
	B24 档案管理规范性	5	2.5	50%
小计		25	20.88	83.52%

B11 预算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4 分，实际得 3.88 分。截至 2023 年底，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81.87 万元，根据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合同金额 381.66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 370.15 万元，资金支付进度为 96.98%，预算执行率为 96.93%。

B12 财务制度健全性：该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
 ①项目资金管理主要依据《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②该资金管理办法内容包含资金使用范围、资金分配方法等，内容合法、合规、完整。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分值 4 分，实际得 4 分。经核查项目资金申请资料、项目支出凭证及附件等：①项目支出符合《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要求；②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工程款，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①项目实施主要依据《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鲁山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鲁巩固脱贫成果〔2021〕36号）等相关管理制度，并制定了项目实施方案。②业务管理制度和实施方案内容合法、合规、完整。

B22 项目实施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6 分，实际得 4.5 分。①该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告，依据项目招投标汇总资料，该项目采购程序规范；②根据《鲁山县 2023 年第十八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统计表》，养鸭大棚计划建设宽度为 25 米，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实际建设宽度为 12 米。经查询项目设计变更相关程序资料，未包含本部分变更内容，根据评分规则，该要素不得分；③经核查建设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内容完整，明确有工程内容、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金额、支付方式、项目负责人等内容；④项目

按要求进行验收，验收程序规范。

B23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有效性：该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经核查现场公告公示记录：①村级、乡级等已对县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告公示制度进行公示；②已对 2023 年度项目安排计划进行公告公示，内容包括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资金来源及规模、绩效目标、联农带农机制（利益联结机制）等；③已对 2022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完成情况进行公示；④已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公示；⑤已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告；⑥已在固定公告公示栏（或公告公示牌）上进行。

B24 档案管理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5 分，实际得 2.5 分。①该项目政府采购资料完备、齐全并及时归档；②项目施工日志等资料完备、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监理日志中，个别日志缺少总监签字，且缺少监理月报。根据评分规则，该要素不得分；④经核查项目竣工资料，部分要素未填写完整，如设计变更单中，日期未填写；工程竣工报告缺少技术负责人签字，未填写日期；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无相关人员签字；结构工程验收报告中，施工起止日期、验收日期未填写等。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共分为 4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 30 分，实际得 30 分，得分率 100%。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产出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1 产出数量	C11 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	8	8	100%
C2 产出质量	C21 项目验收合格率	8	8	100%
C3 产出时效	C31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6	100%
C4 产出成本	C41 成本控制情况	8	8	100%
小计		30	30	100%

C11 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8 分，实际得 8 分。2023 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养鸭棚 25 座，实际建设数量 25 座。

C21 项目验收合格率：该指标分值 8 分，实际得 8 分。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2023 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实际建设的 25 座养鸭棚全部验收合格，项目验收合格率为 100%。

C31 项目完成及时性：该指标分值 6 分，实际得 6 分。根据项目施工日志、监理日志、竣工验收资料等，经核查，该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25 日，实际完工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11 月 5 日组织竣工验收。

C41 成本控制情况：该指标分值 8 分，实际得 8 分。根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库，该项目计划投资金额为 381.87 万元；根据项目招投标汇总资料，该项目确定合同金额为 381.66 万元；根据项目结算审核报告书，项目竣工结算审定金额为 381.60 万元。项目实际成本未超项目概算金额。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共分为 2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 30 分，实际得 21.67 分，得分率 72.23%。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效益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1 经济效益	D11 联农带农绩效完成情况	8	4.8	60%
D2 社会效益	D21 养鸭大棚使用率	5	4.6	92%
	D22 项目覆盖脱贫户及增加就业岗位实现情况	5	2.5	50%
	D23 项目后续管护机制落实情况	4	4	100%
D3 服务对象满意度	D31 受益群众满意度	8	5.77	72.13%
小计		30	21.67	72.23%

D11 联农带农绩效完成情况：该指标分值 8 分，实际得 4.8 分。本项目联农带农绩效实际未完成。根据双方签订的《鲁山县扶持乡村振兴经营主体绩效落实协议》，项目规划设计之前，承租方需预缴预算投资总额 2%-5% 的资金作为租赁保证金，项目建成竣工移交后，开始签订租赁合同，落实绩效；根据双方签订的租赁协议，租金结算方式为：项目租金每年按 11.448 万元支付，实际占决算总额的 3%。即每年上交受益乡村金额约为 3%，不符合联农带农机制要求。

D21 养鸭大棚使用率：该指标分值 5 分，实际得 4.6 分。根据现场调研情况，实际建设养鸭大棚 25 座，实际投入使用 23 座，另外 2 座目前用于存放小麦秸秆等物资，未用于蛋鸭养殖。

D22 项目覆盖脱贫户及增加就业岗位实现情况：该指标分值 5 分，实际得 2.5 分。①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实际受益岳庄村覆盖脱贫户有 101 户 365 人；②根据查阅经营公司工资表，实际固定就业人员约 22 人。

D23 项目后续管护机制落实情况：该指标分值 4 分，实际得 4 分。①根据项目《竣工工程移交表》，县乡村振兴局与下汤镇人民政府签订移交手续，由下汤镇人民政府接受并加

强项目后期管理及日常维护工作；②县乡村振兴局与下汤镇人民政府签订《竣工工程管护责任书》，下汤镇人民政府需按照相关条款履行相关约定。

D31 受益群众满意度:该指标分值 8 分,实际得 5.77 分。评价组通过对受益群众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140 份,综合分析受益群众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政策、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建设进度、项目实施效果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受益群众综合满意度为 90.03%。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项目联农带农绩效、提供就业岗位等未达预期,项目效益有待提升

一是项目联农带农绩效未达预期。根据双方签订的《鲁山县扶持乡村振兴经营主体绩效落实协议》,项目规划设计之前,承租方需预缴预算投资总额 2%-5%的资金作为租赁保证金,项目建成竣工移交后,开始签订租赁合同,落实绩效;根据双方签订的租赁协议,租金结算方式为:项目租金每年按 11.448 万元支付,实际占决算总额的 3%。即每年上交受益乡村金额约为 3%,不符合制定的联农带农机制要求。

二是根据项目现场论证情况表,项目建成后,预期可增加固定就业岗位 25 人左右,流动就业岗位 15 人左右;根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实际提供就业岗位在 30 人左右,其中固定就业岗位约 22 人,流动就业岗位约 8 人。

三是根据企业经营情况,现养殖蛋鸭约 7 万只,已建成的 25 座养殖大棚中,实际使用大棚 23 座,剩余 2 座用于堆

放秸秆等物资。

（二）项目变更手续缺失，档案管理不够规范，项目过程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一是项目建设规格变更手续缺失。根据《鲁山县 2023 年第十八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统计表》，养鸭大棚计划建设宽度为 25 米；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实际建设宽度为 12 米。经查询项目设计变更相关程序资料，未包含本部分变更内容。

二是档案管理不够规范。如项目监理日志中，个别日志缺少总监签字；缺少监理月报；项目竣工资料部分要素未填写完整，主要包括设计变更单中，日期未填写；工程竣工报告缺少技术负责人签字，未填写日期；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无相关人员签字；结构工程验收报告中，施工起止日期、验收日期未填写等。

（三）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预算编制有待加强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项目合同价款为 381.66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实际支出 370.15 万元，预算未全部执行。主要原因是合同约定“工程全部竣工后，经验收合格、资料齐全，按决算金额拨付至 97%；一年后复验合格再支付剩余 3%的款项”，编制项目年度支出预算时，未按照实际资金需求进行编制。

六、相关建议

（一）积极落实联农带农效益，增加就业岗位，促进产业增收增效

一是建议相关乡镇集体、村集体，积极落实预收绩效保证金比例与时间节点设定。将预收比例要求精准确定为 10%，并明确资金预收的时间节点，作为联农带农绩效保证金，存入专门设立的监管账户，由上级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机构负责监管，确保资金安全和专款专用，防止资金被挪用或占用，为后续的考核评价提供保障。

（二）提高项目变更及档案管理水平，提高项目过程管理规范性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对于确需变更的，切实规范变更程序。如要求施工单位联合监理单位发起变更申请，充分阐述变更理由、变更前后内容及预算调整等；项目单位对变更内容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批。

二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强档案管理，可安排专人进行档案管理。已竣工验收项目应当及时将项目决策、立项、前期手续、实施过程、竣工验收、结算等全流程项目资料归档整理，保障项目档案的完整性和规范性，以备监督部门查阅。

（三）合理测算年度项目资金需求，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建议项目单位坚持量入为出原则，结合项目实际建设内容、项目成本、支付方式等，合理测算项目年度预算资金，确保项目资金规模与实际需求相匹配，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闲置。

附件一 综合评分表

2023 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结果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A 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5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充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具备一个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20%。	2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要求；②项目立项符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等政策要求；③县乡村振兴局负责组组织全县乡村振兴项目规划、储备和实施、指导协调全县乡村振兴行业工作；项目立项与县乡村振兴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④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者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交叉重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A12 立项	3	合规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3	①项目按照“村申报、乡审核、部门论证、县审定”的规定程序申请设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结果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程序规范性			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集体决策等。 具备要素①②，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 30%；具备要素③，得到指标分值的 40%。		②经核查，项目相关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③项目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集体决策等。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A2 绩效 目标	5	A21 绩效 目标 合理性	2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设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具备一个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25%，若不具备要素①，该指标不得分。	2	①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设定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为：新建养鸭大棚 25 座，项目使用方按照不低于投资额的 10%，落实带贫绩效用以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经济发展，带领脱贫户致富。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A22 绩效 指标 明确性	3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	①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②项目绩效指标量化程度高，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结果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具备要素①，得到指标分值的40%；具备要素②③，各得到指标分值的30%。每发现一处不符情况，扣除要素分值的20%。		实施计划数量相对应。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A3 资金投入	5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具备一个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25%。	3.75	经核查项目投资预算表、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批复文件等：①预算编制经过申报审批、审批流程合规；②预算内容主要建设25座养鸭大棚，与项目建设内容相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工程全部竣工后，经验收合格、资料齐全，按决算金额拨付至97%；一年后复验合格再支付剩余3%的款项，因此，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建议按照项目投资金额的97%编制，避免出现财政资金闲置。根据评分规则，要素③不得分，该指标得3.75分。
B过程	25	B1 资金管理	10	B11 预算	4	100%	项目预算资金实际支出资金占实际到位资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本年度项目实际支	3.88	截至2023年底，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81.87万元，根据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结果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执行率			金的比例，用以预算部门的预算执行情况。	出的资金。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指标得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		合同金额 381.66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 370.15 万元，资金支付进度为 96.98%，预算执行率为 96.93%。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 3.88 分。
				B12 财务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项目是否具备或已制定财务制度或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制度或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是否健全、完善。	①具备或已制定财务制度或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②财务制度或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内容合法、合规、完整。具备一个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50%。	2	①项目资金管理主要依据《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②该资金管理办法内容包含资金使用范围、资金分配方法等，内容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或资金使用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使用情况。	①项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具备一个要素，得到指标分值	4	经核查项目资金申请资料、项目支出凭证及附件等：①项目支出符合《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要求；②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工程款，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 6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结果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的 25%; 但如不符合要素③或④, 该指标不得分。		
		B2 组织 实施	15	B21 管理 制度 健全 性	2	健全	项目单位是否至制定或具有相应管理制度, 用以反应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或项目实施方案; ②业务管理制度或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具备一个得分要素, 得到指标分值的 50%。	2	①项目实施主要依据《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鲁山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鲁巩固脱贫成果[2021]36号)等相关管理制度, 并制定了项目实施方案。②业务管理制度和实施方案内容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规则, 该指标得满分。
				B22 项目 实施 规范 性	6	规范	项目单位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了必要的管理措施, 用以反应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和质量控制情况。	①项目采购程序规范;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合同内容完整, 对项目内容、合同金额、支付方式、验收标准、争议处理方式等均有明确规定; ④严格按照合同中的验收标准(质量标准)进行验收, 且验收程序规范。	4.5	①该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 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告, 依据项目招投标汇总资料, 该项目采购程序规范; ②根据《鲁山县 2023 年第十八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统计表》, 养鸭大棚计划建设宽度为 25 米, 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 实际建设宽度为 12 米。经查询项目设计变更相关程序资料, 未包含本部分变更内容, 根据评分规则, 该要素不得分; ③经核查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结果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25%。		设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内容完整，明确有工程内容、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金额、支付方式、项目负责人等内容；④项目按要求进行验收，验收程序规范。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 4.5 分。
				B23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有效性	2	有效	用以反映和考核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	①对县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告公示制度进行公示； ②对 2023 年度项目安排计划进行公告公示，包括：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资金来源及规模、绩效目标、联农带农机制（利益联结机制）等； ③对 2022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完成情况进行公示； ④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公示； ⑤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告； ⑥在固定公告公示栏（或公告公示牌）上进行。	2	经核查现场公告公示记录：①村级、乡级等已对县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告公示制度进行公示；②已对 2023 年度项目安排计划进行公告公示，内容包括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资金来源及规模、绩效目标、联农带农机制（利益联结机制）等；③已对 2022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完成情况进行公示；④已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公示；⑤已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告；⑥已在固定公告公示栏（或公告公示牌）上进行。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结果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1/6。		
				B24 档案管理 规范性	5	规范	项目档案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①项目招投标等政府采购资料是否完备、齐全并及时归档； ②项目施工资料是否完备、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监理资料是否完备、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验收资料是否完备、齐全并及时归档。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25%。	2.5	①该项目政府采购资料完备、齐全并及时归档；②项目施工日志等资料完备、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监理日志中，个别日志缺少总监签字，且缺少监理月报。根据评分规则，该要素不得分；④经核查项目竣工资料，部分要素未填写完整，如设计变更单中，日期未填写；工程竣工报告缺少技术负责人签字，未填写日期；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无相关人员签字；结构工程验收报告中，施工起止日期、验收日期未填写等。根据评分规则，该要素不得分。该指标得 2.5 分。
C 产出	30	C1 产出 数量	8	C11 项目 建设 任务 完成 率	8	100%	考察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养鸭棚建设完成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数	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实际建设数量/计划建设数量）×100%。 计划建设数量：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计划新建蛋鸭养殖大棚 25 座，每座长 50 米，宽 25 米。	8	2023 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养鸭棚 25 座，实际建设数量 25 座。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结果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指标得分=项目建设完成率×指标分值。(数量完成率超过100%的按照100%计算)		
		C2 产出质量	8	C21 项目验收合格率	8	100%	考察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验收合格数量/实际建设数量)×100%。 指标得分=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分值。	8	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2023年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实际建设的25座养鸭棚全部验收合格,项目验收合格率为100%。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C3 产出时效	6	C31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及时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项目招投标汇总资料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项目计划开工日期为2023年7月25日,计划竣工日期为2023年11月1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00日历天。 项目如按期完成,该指标得满分;每延期1个月,扣除指标分值20%,扣完为止。	6	根据项目施工日志、监理日志、竣工验收资料等,经核查,该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2023年7月25日,实际完工时间为2023年11月1日,11月5日组织竣工验收。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C4 产出成本	8	C41 成本控制情况	8	有效	项目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	项目实际成本未超项目概算金额,该指标得满分,否则按实际金额超出项目投资概算金额占比扣除指标分值。	8	根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库,该项目计划投资金额为381.87万元;根据项目招投标汇总资料,该项目确定合同金额为381.66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结果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的成本控制情况。			根据项目结算审核报告书,项目竣工结算审定金额为 381.60 万元。项目实际成本未超项目概算金额。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D 效益	30	D1 经济效益	8	D11 联农带农绩效完成情况	8	完成	考察项目联农带农绩效完成情况,用以反映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效益。	根据《关于下达 2023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的通知(第十八批)》(鲁财预字〔2023〕23 号)项目绩效目标为:“项目使用方按照不低于投资额的 10% 落实带贫绩效用以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带领脱贫户致富”。为确保项目资产保值增值,租赁合同生效年度内,承租方每年支付受益乡村不低于项目决算总投资 10% 的租金,其中 5% 上交受益乡村,5% 用于落实联农带农绩效。如联农带农绩效低于 10%,每降低 1%,扣除指标分值的 20%,扣完为止。	4.8	本项目联农带农绩效实际未完成。根据双方签订的《鲁山县扶持乡村振兴经营主体绩效落实协议》,项目规划设计之前,承租方需预缴预算投资总额 2%-5% 的资金作为租赁保证金,项目建成竣工移交后,开始签订租赁合同,落实绩效;根据双方签订的租赁协议,租金结算方式为:项目租金每年按 11.448 万元支付,实际占决算总额的 3%。根据工资发放明细,经营公司投产以来,实际发放工资合计约 20 余万元,超过项目决算金额的 5%。综上,每年上交受益乡村金额不符合联农带农机制要求。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 4.8 分。
			14	D21 养鸭	5	100%	考察养鸭大棚的使用情况,	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养鸭大棚使用率达 100%,	4.6	根据现场调研情况,实际建设养鸭大棚 25 座,实际投入使用 23 座,另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结果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D2 社会效益		大棚使用率			用以反映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和间接社会效益。	得满分；每闲置1座，扣除指标分值的4%，扣完为止。		2座目前用于存放小麦秸秆等物资，未用于蛋鸭养殖。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4.6分。
			D22 项目覆盖脱贫户及增加就业岗位实现情况	5	完成	考察项目覆盖脱贫户及增加就业岗位实现情况，用以反映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和间接社会效益。	①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预期覆盖脱贫户101户365人； ②根据项目现场论证情况表，项目建成后，可增加固定就业岗位25人左右，流动就业岗位15人左右。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50%。	2.5	①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实际受益岳庄村覆盖脱贫户有101户365人；②根据查阅经营公司工资表，截至2024年11月，养鸭场实际就业人员约21人。根据评分规则，该要素不得分。该指标得2.5分。	
			D23 项目后续管护机制落实情况	4	落实	考察项目后续管护机制落实情况，用以反映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和间接社会效益。	①签订竣工工程移交手续； ②落实后续管护责任。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50%。	4	①根据项目《竣工工程移交表》，县乡村振兴局与下汤镇人民政府签订移交手续，由下汤镇人民政府接受并加强项目后期管理及日常维护工作； ②县乡村振兴局与下汤镇人民政府签订《竣工工程管护责任书》，约定下汤镇人民政府需按照相关条款履行相关约定。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结果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D3 服务对象 满意度	8	D21 受益 群众 满意度	8	≥97%	受益群众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 满意程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97%，得满 分；受益群众满意度<97%， 每降1%，扣指标分值的4%， 扣完为止。	5.77	评价组通过对受益群众进行满意度 问卷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140份， 综合分析受益群众对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政策、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建 设进度、项目实施效果等方面的满意 程度，受益群众综合满意度为90.03%。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5.77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	—	86.30	—

附件二 问卷调查报告

2023 年度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 受益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一、基础信息

1.您的身份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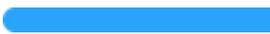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村民/群众	117	 83.57%
B.村干部	2	 1.43%
C.党员	20	 14.29%
D.其他	1	 0.7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0	

2.您的年龄是（ ）

选项	小计	比例
A.18~29 岁	28	 19.86%
B.30~49 岁	67	 47.52%
C.50~60 岁	36	 25.53%
D.60 岁以上	10	 7.0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0	

二、基本问题

1.您是否了解乡村振兴政策?（ ）

选项	小计	比例
A.是	130	 92.86%
B.否	10	 7.1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0	

2.您是否了解本村养鸭场建设资金使用情况?（ ）

选项	小计	比例
A.是	131	 93.57%
B.否	9	 6.4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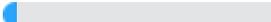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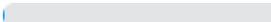
3. (如果第2题选“是”)您是从哪种渠道了解本村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2023年度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相关信息的? ()

选项	小计	比例
A.村干部宣传	65	 49.62%
B.村委信息公告公示栏	45	 34.35%
C.村庄大喇叭	9	 6.87%
D.微信群	11	 8.40%
E.其他	1	 0.7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1	

4. (多选)您认为本村近几年脱贫攻坚工作取得的重大成效有哪些? ()

选项	小计	比例
A.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脱贫	94	 81.74%
B.贫困群众收入普遍提高	93	 80.87%
C.村集体经济有了较大增长	85	 73.91%
D.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84	 73.04%
E.其他	3	 2.6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0	

5.您认为2023年度下汤镇岳庄村养鸭场建设项目实施后,是否有助于您家庭收入的增长? ()

选项	小计	比例
A.是，有明显增长	120	 85.71%
B.一般	15	 10.71%
C.无影响	5	 3.5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0	

6. (多选) 您认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的主要措施有哪些? ()

选项	小计	比例
A.延续和优化帮扶政策和措施	99	 86.09%
B.对贫困户开展监测和精准帮扶防止返贫致贫	91	 79.13%
C.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	95	 82.61%
D.通过职业技能培训、帮扶就业等促进脱贫人口增收	91	 79.13%
E.其他	1	 0.8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0	

三、满意度问题

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圈出相应数字。

该矩阵题综合满意度：90.03%

题目\选项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满意度
1.您对开展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政策的满意度	105 (75%)	17 (12.14%)	6 (4.29%)	8 (5.71%)	4 (3.48%)	90.14%
2.您对本村庄养鸭场建设项目实施内容的满意度	106 (75.71%)	18 (12.86%)	5 (3.57%)	7 (5%)	4 (3.48%)	90.71%
3.您对本村庄养鸭场建设项目实施进度的满意度	108 (77.14%)	15 (10.71%)	7 (5%)	6 (4.29%)	4 (3.48%)	91%
4.您对本村庄养鸭场建设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106 (75.71%)	15 (10.71%)	7 (5%)	6 (4.29%)	6 (4.29%)	89.86%
5.您对村干部对乡村振兴工作筹划的满意度	105 (75%)	10 (7.14%)	10 (7.14%)	9 (6.43%)	6 (4.29%)	88.43%
小计	530 (75.71%)	75 (10.71%)	35 (5%)	36 (5.14%)	24 (3.43%)	90.03%